

都市更新計畫公開展覽說明會傳單暨公民或團體意見書

主旨：舉辦本市「劃定高雄市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309地號等23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暨訂定都市更新計畫案」公開展覽說明會。

依據：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9條及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

說明：

一、本市「劃定高雄市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309地號等23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暨訂定都市更新計畫案」之公告公開展覽自民國113年4月19日起至113年5月18日止。

二、公開展覽地點

(一) 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告欄。

(二) 本市新興區公所公告欄。

(三) 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s://urban-web.kcg.gov.tw> → 「公告專區」 → 「住宅/都更公告」 → 「都更訊息」 → 點選本計畫案名。

三、公告圖說：都市更新計畫書、圖（比例尺一千分之一）各1份。

四、公開展覽期間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依下列所附參考格式填妥敘明內容、理由並附具位置略圖，載明姓名或名稱及通聯地址，向高雄市政府提出，俾供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本案參考。

五、意見書請透過說明會現場繳回或繳、郵寄至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若有相關問題，本案聯絡人及電話如下：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 劉小姐 (07) 269-5699 分機 701

都市發展局 涂小姐 (07) 336-8333 分機 5429

六、說明會日期與地點如下

都市更新計畫說明會日期	時間	地點
113年5月10日（星期五）	下午2時0分	本市新興區公所第一會議室(高雄市新興區中正三路34號5樓)

「劃定高雄市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309地號等23筆土地都市更新地區暨訂定
都市更新計畫案」公告公開展覽期間公民或團體意見書

主旨	
理由	
略圖及補充事項	

年 月 日

陳 情 人：
地 址：
電 話：

都市更新計畫內容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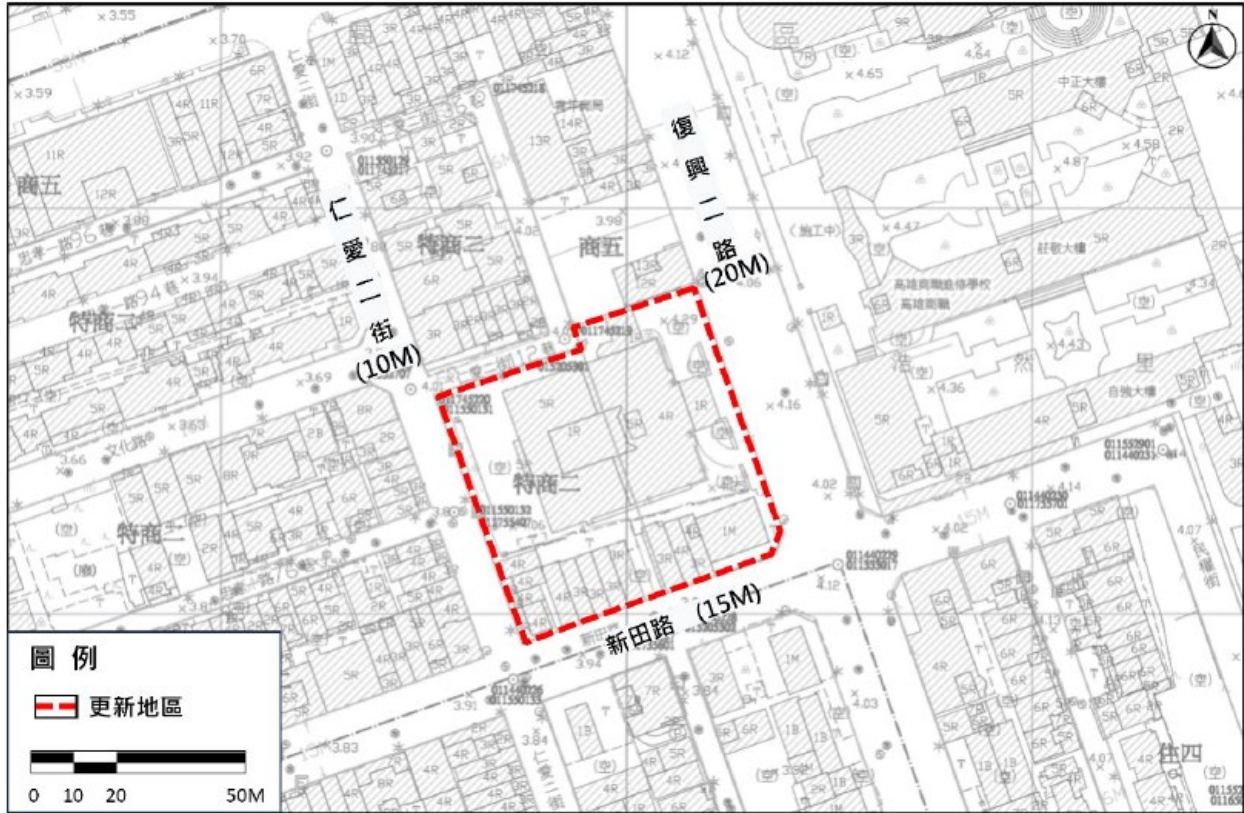
一、計畫緣起及目的

本更新地區位於高雄市新興區，範圍西臨仁愛二街、南臨新田路、東臨復興二路、北側與既有社區相鄰，鄰近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計畫區內北側原為國防部軍備局管有之陸軍服務社，已由國家住都中心取得所有權，原軍方建物因無使用需求而拆除，現況為停車場使用，南側屬私有透天型式建築，為住宅及低度商業使用。

就都市計畫內容賦予本區規劃為複合式高強商使用，惟現況使用機能單一且強商偏度，周邊私有建物使用年限多數達更新年期，未能符合都市應有機能。為提升土地使用效益，促進都市土地有計畫且合理之再開發利用，本計畫以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所有土地及周邊私有土地為計畫範圍，在提升都市機能、增進公共利益之目標下，作合理永續之規劃利用，期望透過公辦都市更新為早期開發市中心區域注入更新動能，進而帶動周邊整體發展。

二、更新地區範圍

更新地區位於高雄市新興區，更新地區範圍西臨仁愛二街、南臨新田路、東臨復興二路，北側與既有社區相鄰，包含高雄市新興區大統段二小段 309 地號等 23 筆土地，面積合計 4,673 平方公尺，詳下圖所示。



三、目標與策略

本計畫範圍位於高雄市西南側之新興區，為生活機能發展成熟區域，東側為高雄高商，臨南北向之復興二路及東西向之新田路，期透過都市更新、建築配置規劃設計等方法，延續既有地區生活及文教氛圍，完善周邊步行環境及停車空間供給，創造結合文教、公共服務、日常生活等的便利適居空間，其發展目標如下：

(一) 商業服務機能再強化

規劃地區服務性商業設施，提供社區周邊全客層的鄰里交流空間，服務周邊社區鄰里日常，延續既有低樓層空間使用，強化周邊商業連續性。

(二) 多元社區活動交誼空間

留設友善交誼空間，結合青年共享活動，滿足居住及就業需求，並規劃友善人行步道系統，強化商業活動與文教綠意設施之可及性，活化開放空間多元使用。

(三) 周邊鄰里共的停車空間

因應周邊早期建築未規劃足夠之停車空間，所產生之停車需求外溢，未來規劃部分公益停車空間回饋鄰里，滿足日間洽公及夜間停車需求。